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目录

议案一：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对外投资在深圳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对外投资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73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编号为 XYZH/2015BJA30053）。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6,000 万股增加至 8,000 万股。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增加至 8,000 万元。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3 日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情况对上市后适用的《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涉及上市后有关条款进行补充及加以进一步修订。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序号	《公司章程（草案）》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1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并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并于201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
3	第十九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公司根据需要，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可以根据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	第十九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8000万股，均为普通股。公司根据需要，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可以根据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
4	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指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章程》工商备案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3 日

附件：《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议案三

关于对外投资在深圳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各位股东：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新设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占新设子公司股权比例的 100%。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回全福

4、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5、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顾问；股权投资基金，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最终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6、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	人民币 货币出资

上述信息，以主管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二、 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投资公司的主要目的是从事投资管理。开展投资、融资活动，通过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本投资等方式，寻求国内同行业、上下游产业，文化创意、旅游度假及生态环保等领域的合作及发展机会，促进公司新战略板块的扩张，实现规模效应、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对公司长远

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多元化发展战略规划；同时，设立投资公司专业从事投资业务，可以有效控制上市公司风险。

三、 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但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和市场政策等方面的风险因素，致使实际的经济效益与预期的经济效益相背离。

公司将在对风险因素充分认识的基础上，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等方式防范和降低风险，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3 日

议案四

关于对外投资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各位股东：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金智通投资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名称以核准登记名称为准），新设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1000万元，公司占新设子公司股权比例的 100%。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香港金智通投资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港币1000万元
- 3、公司董事：杨静
- 4、注册地址：香港
- 5、经营范围：投资；贸易（最终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 6、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	港币 货币出资

上述信息，以主管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二、 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投资公司的主要目的是从事投资管理。开展投资、融资活动，通过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本投资等方式，寻求国内外同行业、上下游产业，文化创意、旅游度假及生态环保等领域的合作及发展机会，促进公司新战略板块的扩张，实现规模效应、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多元化发展战略规划；同时，设立投资公司专业从事投资业务，可以有效控制上市公司风险。

三、 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但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和市场政策等方面的风险因素，致使实际的经济效益与预期的经济效益相背离。

公司将在对风险因素充分认识的基础上，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等方式防范和降低风险，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3 日